

无锡技特电子有限公司

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搬迁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无锡技特电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橙志（上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



##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工程建设内容.....	5
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4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六、验收监测内容.....	21
七、验收监测结果.....	25
八、验收监测结论.....	35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搬迁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无锡技特电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无锡新吴区新洲路 15 号“汇鸿中天-无锡工业园”三期 2#楼				
主要产品名称	传感器及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				
建设项目 环评审批时间	2020.11.17	开工建设时间	2020.11.18		
调试时间	2020.12.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01.20~01.21 2021.03.08~03.09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橙志（上海）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	无锡经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无锡一净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无锡一净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24.5 万元	比例	1.6%
实际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	24.5 万元	比例	1.6%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li> <li>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li> <li>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6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li> <li>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29 日第二次修订）；</li> <li>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li> <li>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li> <li>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2017 年 10 月）；</li> <li>8. 《关于印发（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通</li> </ol>				

	<p>知》，苏环控[97]122号；</p> <p>9.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10.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p> <p>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p> <p>12.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号，2006年8月）；</p> <p>13.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p> <p>14.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p> <p>15.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1996年7月1日施行）；</p> <p>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p> <p>1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以及修改单；</p> <p>18.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2013年3月1日施行）；</p> <p>19.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p> <p>20. 《无锡技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3000万只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1. 《关于无锡技特电子有限公司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3000万只搬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锡行审环许[2020]7511号）</p> <p>22. 检测报告</p>
--	---

根据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要求，执行以下标准：

**(1)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本次验收项目污水排入排污管网，接管新城水处理厂，排入江南运河。新城水处理厂废水接管要求 COD、SS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未列入项目 TP、NH<sub>3</sub>-N、T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1-1。

**表1-1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类别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标准限值 mg/L
接管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的 A 等级	NH <sub>3</sub> -N	45
		TN	70
		TP	8

**(2) 废气排放标准**

本次验收项目生产过程中有组织排放的四氢呋喃、酚、甲醛、氯苯、非甲烷总烃、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限值；酚、甲醛、氯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锡及其化合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执行标准
		排气筒 (m)	排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60	15	/	4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	0.3kg/t 产品				
四氢呋喃	50	15	/	/	
甲醛	5	15	/	0.2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酚	15	15	/	0.08	
氯苯	20	15	/	0.4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锡及其化合物	8.5	15	0.31	0.2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	------	------	-----------------------------

本次验收项目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表1-3 挥发性有机废气厂区内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单位: mg/m<sup>3</sup>**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GB37822-2019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 噪声排放标准**

本次验收项目夜间不生产，昼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 固体废弃物**

本次验收项目危险固废的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

## 二、工程建设内容

### 1、工程建设内容

无锡技特电子有限公司由日本 GT 株式会社投资建设，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位于无锡新吴区新洲路 15 号“汇鸿中天-无锡工业园”三期 2#楼，租用无锡格瑞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394 平方米的三层空置厂房新建（搬迁）本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通过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锡行审环许[2020]7511 号）（2021 年 1 月 7 日取得无锡市新吴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审核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进行生产调试。2021 年 1 月 20~21 日、2021 年 3 月 8~9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验收监测单位为无锡经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实际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1.6%。

本次验收范围、内容与环评、批复的范围、内容一致（根据环评，搬迁前无环境遗留问题）。

公司具体地理位置、周围环境概况、平面布置见附图，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1，建设内容见表 2-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2-3、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4。

表2-1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2020 年 6 月 新吴区行政审批局（锡新行审投备[2020]591 号）
2	环评	由橙志（上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
3	环评批复	2020 年 11 月 17 日由无锡市行政审批局审批通过
4	初步设计	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搬迁技改项目
5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搬迁技改项目
6	企业开工建设时间及竣工时间	企业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开工，2020 年 11 月 30 日竣工
7	现场踏勘时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并投入运行。已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100%

表2-2 验收项目建设内容表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年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产量占比
传感器加工车间	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	3000 万只	100%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变化量 (台/套)
1	成型机	东芝 (75t、130t)	7	7	0
2	冲压机	AMADE	2	2	0
3	清洗机	/	3	3	0
4	烘箱	/	8	8	0
5	离心干燥机	/	5	5	0
6	树脂封装机	KAPPA 系列	3	1	-2
7	熔接机	/	11	11	0
8	空压机	/	3	3	0
9	自动组装机	/	2	2	0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原辅材料消耗

本次验收项目原辅材料详见表 2-4。

表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消耗量			
			单位	环评	实际	变化量
1	双金属片	/	万个	3000	3000	0
2	黄铜	铜	吨	4.5	4.5	0
3	PPS 粒子	65%聚苯硫醚+35%玻璃纤维	吨	25	25	0
4	PBT 粒子	43%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27%阻燃剂+30%玻璃纤维	吨	25	25	0
5	PM 粒子	45%酚醛树脂+35%木粉+20%阻燃剂	吨	60	60	0
6	铝	/	吨	3.5	3.5	0
7	溴丙烷	/	吨	0.6	0.6	0
8	填充剂	1,1'-(苯基亚氨基)双-2-丙醇	吨	1	1	0
9	硬化剂	60%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40%蓖麻油和 1,1'-亚甲基双(4-异氰酸根合苯)的聚合物	吨	1	1	0
10	焊丝	锡 (不含铅)	吨	0.8	0.8	0
11	端子	/	万个	6000	6000	0
12	陶瓷机壳	/	万个	1500	1500	0
13	铆钉	/	万个	6000	6000	0
14	固定接片点	/	万个	3000	3000	0
15	可动接片点	/	万个	3000	3000	0
16	固定接点	/	万个	3000	3000	0
17	可动接点	/	万个	3000	3000	0
18	盖子	/	万个	2500	2500	0
19	固定盖	/	万个	3000	3000	0
20	讯号传递针	/	万个	3000	3000	0
21	冲压油	/	吨	0.005	0.005	0

全厂能源消耗情况详见表2-5。

表2-5 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名称	单位	环评审批量	实际消耗量
自来水	t/a	10775	3248
电	万 kWh/a	130	80.36

(2) 水平衡

项目建设后，用排水情况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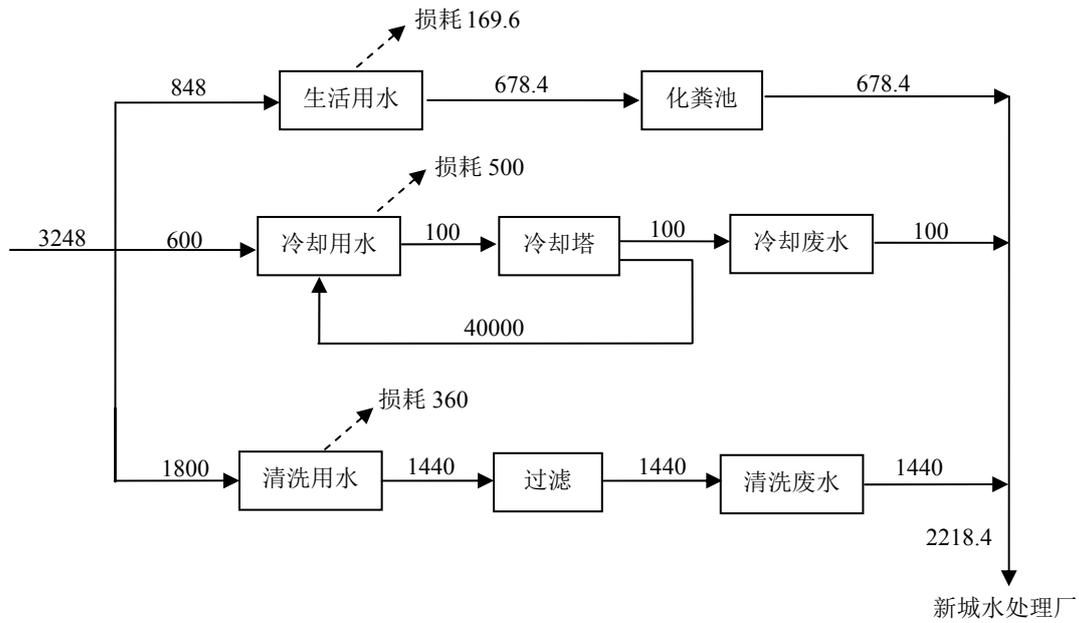


图2-1 全厂水量平衡图 (单位: t/a)

###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传感器及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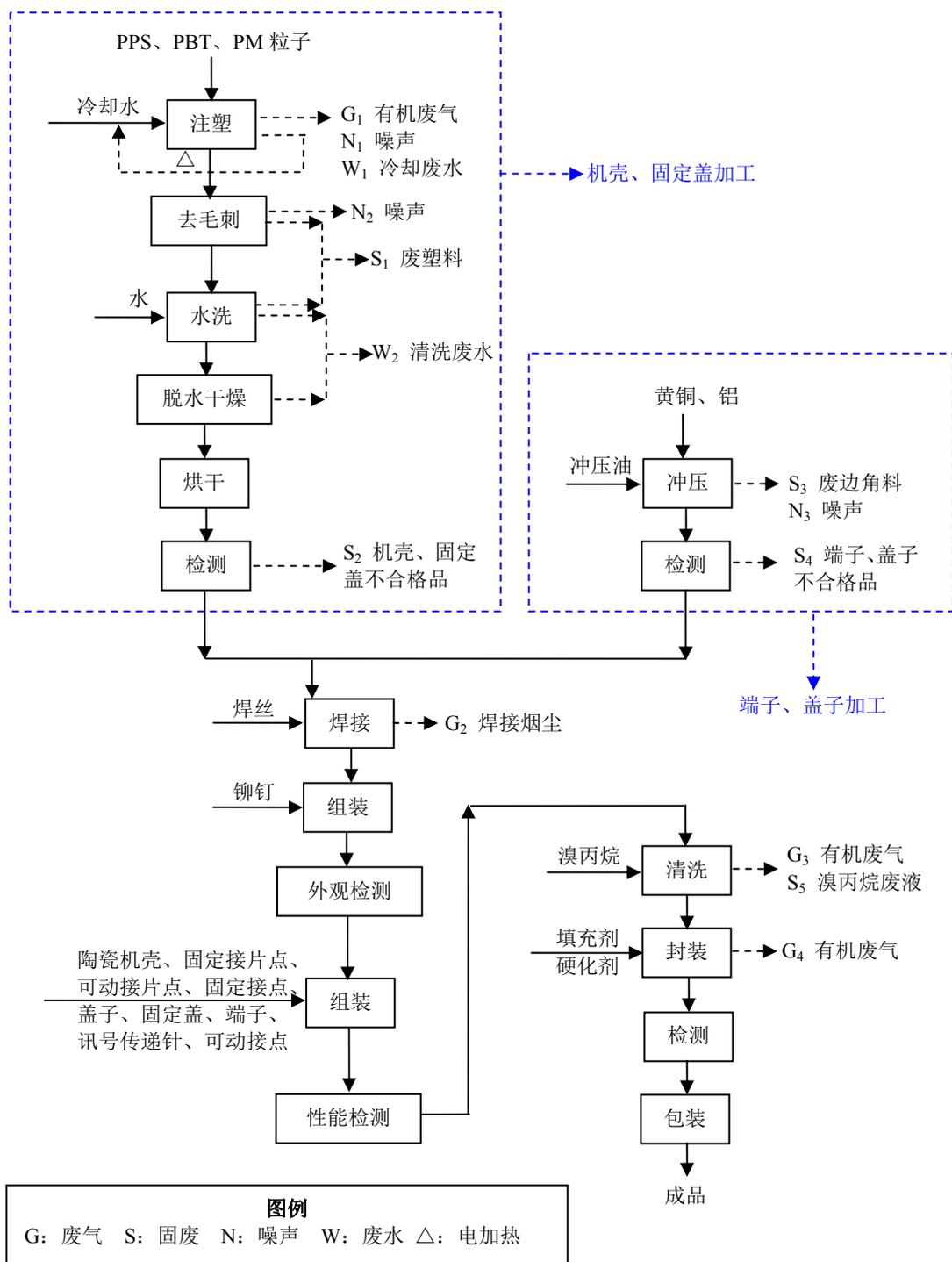


图2-2 传感器及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 工艺说明：

### (1) 传感器塑料机壳、固定盖的加工

**a、注塑：**将外购的塑料粒子（PPS、PBT、PM）投入成型机的料筒中，投入方式为人工投入和自动吸入两种方式，通过电加热至 260~300℃，使塑料粒子软化、熔融后，通过单螺杆转动将其输送至特定的模具中，注塑成型，该过程有有机废气 G<sub>1</sub>、噪声 N<sub>1</sub> 产生。

本项目使用塑料颗粒物粒径较大，故无粉尘产生，

注塑时需用水对设备进行间接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产生冷却废水 W<sub>1</sub>。

**b、去毛刺：**从模具上取出的工件表面有塑料颗粒和毛刺等，将工件放入清洗机中去毛刺，原理是将工件放入清洗机滚筒内，利用滚动产生离心力，以甩动的方式，达到去除工件表面的塑料颗粒和毛刺的目的。清洗机在工作的时候舱门关闭，掉的毛刺和颗粒物较大，无粉尘产生，此工序有噪声 N<sub>2</sub> 产生。

**c、水洗：**将去完毛刺后工件放在清洗水槽中清洗，需使用 60℃ 左右的热热水清洗（本项目通过电加热热水），通过水槽上方的水龙头直接冲洗，主要除去表面的颗粒和杂质，以利于以后的工序处理。

去毛刺和水洗时均有废塑料产生，以废塑料 S<sub>1</sub> 计。

**d、脱水干燥：**将水洗后的工件人工移到脱水干燥机中脱水，利用离心式甩干的原理完成干燥处理。

水洗和脱水时均有废水产生，以清洗废水 W<sub>2</sub> 计。

**e、烘干：**根据产品要求，需进一步去除工件中水分，将工件送入烘箱中加热（电加热），烘箱中温度保持在 70-80℃，加热时间为 12 小时左右，加热停止后待产品在烘箱中自然冷却。

**f、检测：**将烘干后工件人工对外观检测，查看是否有变形等不符合要求的产品，此工序有少量机壳、固定盖不合格品 S<sub>2</sub> 产生。检测合格与其他组件一起组装。

以上工序为传感器塑料机壳和固定盖的加工。

### (2) 传感器端子、盖子加工

**a、冲压：**根据客户的需求，选择不同的原材料黄铜或铝条进行加工，根据设计的图纸使用冲压机冲压成型，加工时使用冲压油进行冷却，冲压油使用量较少，挥发极低，产生废气可忽略不计。冲压油年消耗补充量 0.005 吨均为被加工工件和废抹布

带走的量，无冲压废油产生。此工序有废边角料 S<sub>3</sub> 噪声 N<sub>3</sub> 产生。

**b、检测：**将冲压成型的工件进行检测，有少量端子盖子不合格品 S<sub>4</sub> 产生，合格的即为传感器中用的端子、盖子，与加工好的机壳和固定盖等一起组装。

以上工序为传感器端子、盖子的加工。

**焊接：**利用手工焊接方式将组件进行锡焊，焊接过程中使用无铅锡丝，该过程中有焊接烟尘 G<sub>2</sub> 产生。

**组装：**将加工好的机壳、端子、盖子等利用熔接机组装在一起，需使用铆钉等在接点处进行铆接在一起，形成产品的雏形。

熔接机组装原理为高压电弧将两个部件连接面熔化并利用高精度方式连接，由于熔接面很小，产生的废气≤0.0001t/a，故本项目不再进行详细分析。

**检测：**将组装完成的工件进行外观检测，有组装不合格的情况需重新组装，合格的可以进行以后工序。

**组装：**将固定盖、盖子以及陶瓷机壳、讯号传递针、可动接点等外购的零配件与组装后好的半成品在自动组装机上进行最后组装，形成最终产品的形状。

**性能检测：**将组装好的产品使用性能检测设备对其主要性能进行检测，检测不合格的需重新组装。

**清洗：**树脂封装机在使用前需要使用溴丙烷对其内部进行清洗，清洗产生有机废气 G<sub>3</sub>、溴丙烷废液 S<sub>5</sub>。

**封装：**根据产品的需求，称取一定量的树脂，树脂为填充剂和硬化剂，将填充剂和硬化剂按照一定比例一同加入到树脂封装机中混合均匀后，用于对相应组件的封装，以达到产品绝缘、密封的效果。该工序产生有机废气 G<sub>4</sub>。

**检测：**使用检测设备对产品的运转情况、绝缘性和密封性等进行检测。

**包装：**将检测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即为成品。

#### 4、变动情况分析：

生产设备的变化及其环境影响分析：实际购置与环评申报数量相比，树脂封装机减少 2 台，因产能不变，原辅材料用量不变，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因此，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不变。此变化对环境无影响。

废气走向的变化及其环境影响分析：环评中申报“注塑、清洗、封装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由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由 1 套“过滤棉吸附装置”处理。以上废气共用 1 根 FQ-001 排气筒排放。实际生产中，有机废气和焊接烟尘，各自经收集后，由 1 套“过滤棉吸附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FQ-001 排气筒排放。此变化并没有改变污染物种类、产生量，因废气处理设施未变，污染物排放量不变，对大气环境无影响。

综上所述，根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中的内容，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经核对，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批复要求均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 废水

表3-1 本次验收废水产生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序号	废水种类	处理工艺	环评审批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生活污水	化粪池	依托出租方现有化粪池	依托出租方现有化粪池	-
3	生产废水	滤网过滤	滤网过滤	滤网过滤	-

表3-2 项目废水污染设施主要规格参数一览表

序号	污水类型	排放去向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编号
1	生活污水	新城水处理厂	污水排放口	1	WS-001
2	生产废水				
3	雨水	市政雨水管网	雨水排放口	1	YS-001

##### 2、 废气

根据本次验收实际建设情况，主要废气污染治理措施详见表3-3和表3-4。

表3-3 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种类	处理方式	排放方式	排气筒高度
1	注塑	四氢呋喃	有组织	过滤棉吸附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连续	一座20米高(FQ-001)
2		酚				
3		甲醛				
4		氯苯				
5	注塑、清洗、封装	非甲烷总烃				
6	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表3-4 项目废气污染设施主要规格参数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工艺	排气筒高度(m)	内径(m)	排放去向	监测点设置情况	排气筒编号
1	注塑	四氢呋喃	过滤棉吸附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0	0.6	大气	一出口	FQ-001
2		酚						
3		甲醛						
4		氯苯						
5	注塑、清洗、封装	非甲烷总烃						
6	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 3、 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为8小时单班制，本次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成型机、冲压机、空压机、清洗机、废气处理装置配套风机、冷却塔。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设备合理布置等降低噪声。

#### 4、固废

本次验收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塑料、废边角料、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生活垃圾等。本次验收项目已妥善处理好各类固废，本次验收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详见表 3-5。

表3-5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统计表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编号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综合利用或处置方式及单位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废塑料	去毛刺、水洗	61	/	0.02	0.02	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符合
废边角料	冲压	82	/	0.5	0.5		
机壳、固定盖不合格品	检测（机壳、固定盖加工）	61	/	0.25	0.25		
端子、盖子不合格品	检测（端子、盖子加工）	82	/	0.25	0.25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0.1	0.1	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2	2		
废抹布和手套	树脂封装机擦拭	HW49	900-041-49	2	2		
废原料桶	溴丙烷使用	HW49	900-041-49	0.08	0.08		
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瓶	填充剂及硬化剂使用	HW49	900-041-49	0.1	0.1		
溴丙烷废液	清洗	HW06	900-404-06	0.33	0.33		
含油废抹布	冲床设备及工件擦拭	HW49	900-041-49	0.02	0.02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9	/	23.75	23.75		

#### 2.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涉及的环保投资主要为废水和废气治理设施建设过程中的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表3-6 主要环保设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种类	污染物种类	设施名称	执行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依托出租方现有	符合
2		生产废水	滤网过滤	新增	符合
3	废气	注塑、清洗、封装、焊接	过滤棉吸附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新增	符合

##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 1.1 污染物达标排放

##### (1) 水污染物:

本项目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后，与冷却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的A等级标准后，接入新城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周泾浜，最终汇入江南运河。

该项目依托出租方现有的污水排放口和雨水排放口，不增设排放口。

##### (2) 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注塑、清洗、封装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捕集率 $\geq 90\%$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geq 90\%$ )；注塑工序产生的四氢呋喃、酚、甲醛、氯苯经集气罩收集(捕集率 $\geq 90\%$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geq 90\%$ )；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经集气罩收集(捕集率 $\geq 90\%$ )，过滤棉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geq 90\%$ )，处理后的尾气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四氢呋喃、甲醛、酚、氯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中的标准限值要求，锡及其化合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未被收集的废气，经车间通风后呈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中限值；锡及其化合物、氯苯、酚、甲醛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通过加强生产车间管理，规范操作，加强车间通风，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等措施，减少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源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本次评价给出全厂卫生防护距离推荐值为生产车间外100m范围，该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敏感环境敏感目标。

##### (3)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抹布和手套，废原料桶，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瓶，溴丙烷废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塑料，废边角料，废边角料，机壳、固定盖不合格品，端子、盖子不合格品由回收公司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实施转移前必须向环保行政管理部门申报转移手续。厂内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贮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有关要求。

(4)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排放标准。

**1.2 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0.0271 吨/年，锡及其化合物≤0.0004 吨/年，四氢呋喃≤0.0003 吨/年、酚≤0.0024 吨/年，甲醛≤0.0012 吨/年，氯苯≤0.0012 吨/年。

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0.0301 吨/年，锡及其化合物≤0.0004 吨/年，四氢呋喃≤0.0004 吨/年、酚≤0.0027 吨/年，甲醛≤0.0013 吨/年，氯苯≤0.0013 吨/年。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废水排放量≤7860 吨/年，COD≤2.4705 吨/年、SS≤1.33 吨/年、氨氮（生活）≤0.076 吨/年、总氮（生活）≤0.114 吨/年、总磷（生活）≤0.0095 吨/年。

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结合本次验收项目环评批复的审批意见，本次验收主要审批决定情况如下：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生态影响和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同时，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

申请单位（章）		无锡技特电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高野徹（TAKANOTORU）			
单位地址		无锡新吴区新洲路 15 号“汇鸿中天-无锡工业园”三期 2#楼				邮政编码	214000			
项目名称		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搬迁技改项目				联系人及电话	杨君 15852777973			
水 污 染 物	污水排放量（吨/年）	7860			排放去向		新城水处理厂			
	污染物名称	COD	SS	NH <sub>3</sub> -N	总氮	总磷	—	—	—	—
	排放浓度（mg/L）	314.313	169.2112	9.6692	14.5038	1.2087	—	—	—	—
	年排放量（吨/年）	2.4705	1.3300	0.0760	0.1140	0.0095	—	—	—	—

本项目清洗废水（非氮磷废水）经滤网过滤，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处理后，和冷却废水（非氮磷废水）一并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标准后，接入新城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该项目只允许设置一个污水排放口。

大气 污 染 物	有组织废气量（万Nm <sup>3</sup> /年）	3000		排气筒个数		1	工作时间（h）		2000	
	污染物名称	非甲烷总烃	锡及其化合物	四氢呋喃	酚	甲醛	氯苯	—	—	—
	排放浓度（mg/Nm <sup>3</sup> ）	0.9033	0.06	0.011	0.081	0.0405	0.039	—	—	—
	排放速率（kg/h）	0.0135	0.0009	0.0002	0.0012	0.0006	0.0006	—	—	—
	排放总量（吨/年）	0.0271	0.0004	0.0003	0.0024	0.0012	0.0012	—	—	—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四氢呋喃、酚、甲醛、氯苯、非甲烷总烃、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中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中的限值；酚、甲醛、氯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锡及其化合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本项目共设排气筒1根，其中新增排气筒1根。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原有项目建设厂址处生产线拆除，原有项目已核准排放总量作为“以新带老削减量”削减。

固体 废 物	固体废物名称	废塑料	废边角料	机壳、固定盖不合格品	端子、盖子不合格品	废过滤棉	废活性炭	废抹布和手套	废原料桶	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瓶
	产生量（吨/年）	0.02	0.5	0.25	0.25	0.1	2	2	0.08	0.1
	利用量（吨/年）	0.02	0.5	0.25	0.25	0	0	0	0	0
	处置量（吨/年）	0	0	0	0	0.1	2	2	0.08	0.1
	排放量（吨/年）	0	0	0	0	0	0	0	0	0
	固体废物名称	溴丙烷废液	含油废抹布	生活垃圾	—	—	—	—	—	—
	产生量（吨/年）	0.33	0.02	23.75	—	—	—	—	—	—
	利用量（吨/年）	0	0	0	—	—	—	—	—	—
	处置量（吨/年）	0.33	0.02	23.75	—	—	—	—	—	—
	排放量（吨/年）	0	0	0	—	—	—	—	—	—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固体废物零排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废物综合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应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 新项目/全厂排放污染物核批

水 污 染 物	污染物名称	水量	COD	SS	NH <sub>3</sub> -N	总氮	总磷	—	—	—
	原有项目排放总量（吨/年）	9550	3.09	2.418	0.111	0.148	0.017	—	—	—
	本项目排放量（吨/年）	7860	2.4705	1.33	0.076	0.114	0.0095	—	—	—
	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9550	3.09	2.418	0.111	0.148	0.017	—	—	—
	全厂申请排放总量（吨/年）	7860	2.4705	1.33	0.076	0.114	0.0095	—	—	—
排放增减量（吨/年）	-1690	-0.6195	-1.088	-0.0350	-0.034	-0.0075	—	—	—	

大 气 污 染 物 （ 有 组 织）	污染物名称	非甲烷总烃	锡及其化合物	四氢呋喃	酚	甲醛	氯苯	—	—	—
	原有项目排放总量（吨/年）	0.108	0.05	0	0	0	0	—	—	—
	本项目排放量（吨/年）	0.0271	0.0004	0.0003	0.0024	0.0012	0.0012	—	—	—
	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0.108	0.05	0	0	0	0	—	—	—
	全厂申请排放总量（吨/年）	0.0271	0.0004	0.0003	0.0024	0.0012	0.0012	—	—	—
排放增减量（吨/年）	-0.0809	-0.0496	0.0003	0.0024	0.0012	0.0012	—	—	—	

固 体 废 物	固体废物名称	废塑料	废边角料	机壳、固定盖不合格品	端子、盖子不合格品	废过滤棉	废活性炭	废抹布和手套	废原料桶	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瓶
	原有项目产生量（吨/年）	0.02	2	0	0	0	2	0.005	0.03	0
	本项目产生量（吨/年）	0.02	0.5	0.25	0.25	0.1	2	2	0.08	0.1
以新带老削减量	0.02	2	0	0	0	2	0.005	0.03	0	

(吨/年)										
全厂申请总量(吨/年)	0.02	0.5	0.25	0.25	0.1	2	2	0.08	0.1	
全厂利用量(吨/年)	0.02	0.5	0.25	0.25	0	0	0	0	0	
全厂处置量(吨/年)	0	0	0	0	0.1	2	2	0.08	0.1	
全厂排放量(吨/年)	0	0	0	0	0	0	0	0	0	
固体废物名称	溴丙烷废液	含油废抹布	生活垃圾	不合格品	—	—	—	—	—	
原有项目产生量(吨/年)	0	0	37	0.5	—	—	—	—	—	
本项目产生量(吨/年)	0.33	0.02	23.75	0	—	—	—	—	—	
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0	0	37	0.5	—	—	—	—	—	
全厂申请总量(吨/年)	0.33	0.02	23.75	0	—	—	—	—	—	
全厂利用量(吨/年)	0	0	0	0	—	—	—	—	—	
全厂处置量(吨/年)	0.33	0.02	23.75	0	—	—	—	—	—	
全厂排放量(吨/年)	0	0	0	0	—	—	—	—	—	

区域总量平衡方案:

该项目排放废水 7860 吨, 其中生产废水排放 5960 吨, 接入新城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气在新吴区平衡。

- 1、同意该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总量指标申请。
- 2、废气、废水排放标准按前表核定执行。
- 3、选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 3 类排放标准。
- 4、按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固体废物在厂区的堆放、贮存、转移等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的有关要求, 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 5、建立环境风险应急管理体系与环境安全管理制度, 严格落实报告表环境风险分析篇章中的事故应急防范、减缓措施, 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污染治理措施事故发生。
- 6、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 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 7、根据报告表推荐, 全厂生产车间外 100 米范围, 不得新建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 8、项目工程竣工后, 按规定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 监测质控结果表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严格按照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等质量体系文件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

(1) 本次验收项目水质污染物监测质控结果见表 5-1。

**表5-1 水质污染物监测质控结果表**

监测项目	样品个数	平行样			加标回收样			标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废水	pH 值	8	2	25%	100%	—	—	—	2	100%
	化学需氧量	8	2	25%	100%	—	—	—	2	100%
	氨氮	8	2	25%	100%	2	25%	100%	2	100%
	总磷	8	2	25%	100%	2	25%	100%	2	100%
	总氮	8	2	25%	100%	2	25%	100%	2	100%

(1)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污染物监测质控结果见表 5-2。

**表5-2 废气污染物监测质控结果表**

监测项目	样品个数	空白样			加标回收样			标样		
		空白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有组织	锡	6	2	—	100%	—	—	—	—	—
	非甲烷总烃	6	2	—	100%	—	—	—	—	—
	甲醛	6	2	—	100%	—	—	—	—	—
	酚类	6	2	—	100%	—	—	—	—	—
	氯苯类	6	2	—	100%	—	—	—	—	—
	四氢呋喃	6	2	—	100%	—	—	—	—	—
无组织	锡	24	2	—	100%	—	—	—	—	—
	非甲烷总烃	30	2	—	100%	—	—	—	—	—
	甲醛	24	2	—	100%	—	—	—	—	—
	酚类化合物	24	2	—	100%	—	—	—	—	—
	氯苯类	24	2	—	100%	—	—	—	—	—
	四氢呋喃	24	2	—	100%	—	—	—	—	—

(2) 为保证验收监测过程中厂界噪声监测的质量，噪声监测布点、测量方法及频次均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执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项目噪声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5-3。

表5-3 噪声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校准日期	声校准器型号	标准噪声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示值偏差 (dB(A))	校准后校准值 (dB(A))	示值偏差 (dB(A))
2021.01.20	AWA6221B	94.0	93.8	0.2	93.8	0.2
2021.01.21	AWA6221B	94.0	93.8	0.2	93.8	0.2

2.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

表5-4 检测方法及其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水质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2) 3.1.6(2)	便携式 PH 计	PHB-1	XC-738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具塞)	50mL	/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分析天平 (MT)	MS105DU	SY-002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比色法 HJ 535-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SY-009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SY-009
	总氮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分光光度计	L9	SY-008
有组织废气	锡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7-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200	SY-023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非甲烷总烃)	Agilent 7820 A	SY-010
	甲醛	空气质量甲醛的测定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15516-1995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SY-009
	酚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T32-1999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SY-009
	氯苯类	大气固定污染源废气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 1079-2019	气相色谱仪(含顶空进样器)	Agilent 7890 B/7697A	SY-011
	四氢呋喃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杂环化合物》GBZ/T160.75-2004	气相色谱仪	GC-450	wxac-sys-002
无组织废气	锡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7-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200	SY-023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非甲烷总烃)	Agilent 7820 A	SY-010
	甲醛	空气质量甲醛的测定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15516-1995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SY-009
	酚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T32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SY-009

		-1999			
	氯苯类	大气固定污染源废气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 1079-2019	气相色谱仪(含顶空进样器)	Agilent 7890B/7697A	SY-011
	四氢呋喃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杂环化合物》GBZ/T160.75-2004	气相色谱仪	GC-450	wxac-sys-002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XC-741
备注	/				

**表5-5 监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测类别	监测点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废水	WS-001 污水总排口	便携式 PH 计	PHB-1	XC-738
有组织废气	FQ-001 废气排放口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	XC-747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EM-2072A	XC-138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FZ-110
		智能烟气采样器	GH-2	XC-753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XC-762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及车间门窗处	气象仪	NK-5500	XC-758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 -2062E	XC-144、XC-145、XC-146、XC-147
		综合大气采样仪	KB-6120	XC-321、XC-322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XC-721、XC-722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FZ-110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XC-741
		气象仪	NK-5500	XC-758
		声校准器	AWA6221B	XC-513
备注	/			

## 六、验收监测内容

### 1. 监测内容

####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和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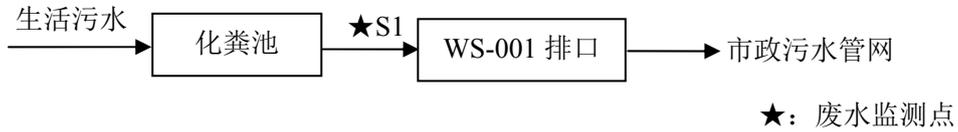


图6-1 公司排水走向及监测点位图

表6-1 废水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WS-001	COD、SS、PH、TP、NH <sub>3</sub> -N、TN	连续两天，每天监测 4 次

雨水口无水未测。

#### (2) 废气

##### ①有组织排放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6-2。

表6-2 废气有组织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1	FQ-001	锡	每天检测 3 次，连续 2 天（等时间间隔采样），出口采样。
2		非甲烷总烃	
3		甲醛	
4		酚类	
6		氯苯类	
7		四氢呋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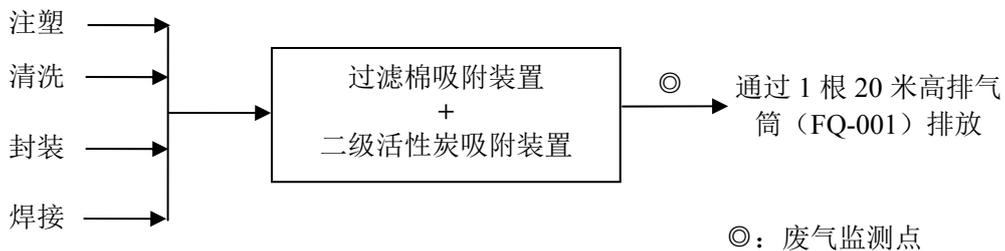


图6-2 废气走向及监测点位图

##### ②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6-2。

**表6-3 废气无组织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1	1#上风向（参照点）	锡、非甲烷总烃、甲醛、酚类、氯苯类、四氢呋喃	无组织排放源下风向 10 米范围内的浓度最高点，相对应的参照点设在排放源上风向 10 米范围内，监控点设 3 个，连续两天，每天监测 3 次，参照点设 1 个，共设 4 个点位。
2	2#下风向（监控点）		
3	3#下风向（监控点）		
4	4#下风向（监控点）		
5	厂区内（门、窗）	非甲烷总烃	门、窗外 1 米处浓度最高点

**(3) 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4。

**表6-4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Z1~▲Z4）	昼间等效（A）声级	连续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年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搬迁技改项目正常生产，本次验收涉及的废气、废水污染防治设施均稳定运行，结合本次验收情况，本次验收工况如下：

**表6-5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年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h）
传感器加工车间	传感器及零部件	3000 万只	3000 万只	2000

本次验收期间，日产传感器及零部件 10 万只，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

综上，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满足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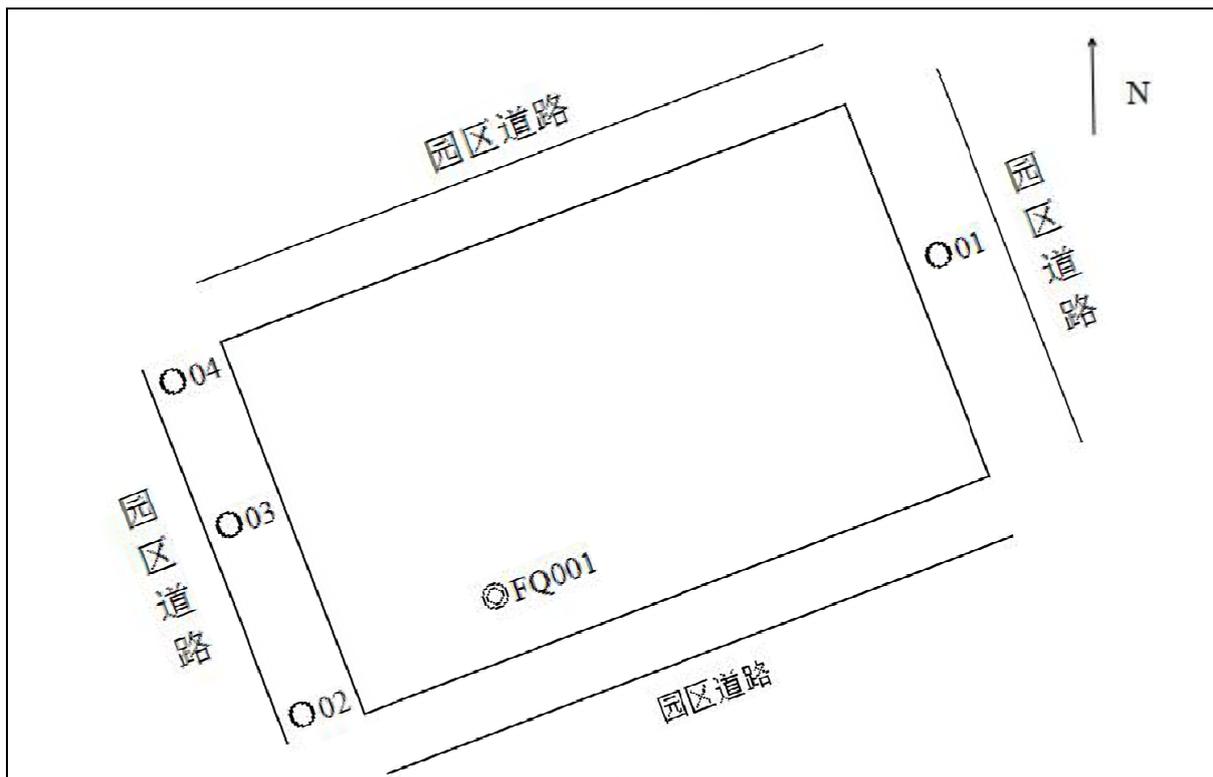
**3. 监测点位**

本次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如图 6-3、6-4：



备注：★废水监测点，◎废气监测点、○无组织排放监测点，▲噪声振动监测点。

图6-3 监测点位图（2021.1.20~21）



备注：◎废气监测点、○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图6-4 监测点位图（2021.3.8~9）

## 七、验收监测结果

### 1.验收监测结果

#### (1) 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按废水种类分别以监测数据列表表示，根据相关评价标准评价废水达标排放情况，若排放有超标现象应对超标原因进行分析。

表7-1 污水接管口水质监测数据

采样点			WS01 污水总排口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
2021.01.20	pH 值	无量纲	6.89	6.88	6.91	6.91	6~9
	化学需氧量	mg/L	76	79	81	78	500
	氨氮	mg/L	8.36	8.55	8.71	8.42	45
	总磷	mg/L	3.10	3.40	3.46	3.33	8
	总氮	mg/L	9.55	9.77	9.93	9.67	70
	悬浮物	mg/L	10	12	15	13	400
2021.01.21	pH 值	无量纲	7.13	7.09	7.15	7.13	6~9
	化学需氧量	mg/L	81	85	87	84	500
	氨氮	mg/L	8.25	8.64	8.84	8.44	45
	总磷	mg/L	3.20	3.22	3.24	3.23	8
	总氮	mg/L	11.2	11.6	11.8	11.5	70
	悬浮物	mg/L	7	10	12	11	400
评价			合格				

本次验收污水总排口 PH 值、COD、SS、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及（GB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 中 A 等级标准。

雨水排放口无水未测。

#### (2) 废气监测结果

##### ①有组织排放

本次验收项目有组织废气数据见表 7-2、7-3。

表7-2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数据  
(锡及其化合物、甲醛、酚类、氯苯类)

采样日期：2021.01.20			分析日期：2021.01.21~01.26			
排气筒名称：FQ-001 废气排放口			处理设施：活性炭+过滤棉			
监测仪器：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EM-2072A、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 A-5010、智能烟气采样器 GH-2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参考限值
1	排气筒高度	m	20			--
2	测点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827			--
3	烟气温度	℃	20.4	20.4	20.4	--

4	废气流速	m/s	10.30	10.25	10.23	--
5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标态)	9436	9387	9366	--
6	动压	Pa	94	93	93	--
7	静压	kPa	0.01	0.02	0.01	--
8	锡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8.5
9	锡排放速率	kg/h	--	--	--	0.52
10	甲醛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25
11	甲醛排放速率	kg/h	--	--	--	0.43
12	酚类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100
13	酚类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	--	--	0.17
14	氯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
15	氯苯排放速率	kg/h	--	--	--	--
评价			合格			

采样日期: 2021.01.21

分析日期: 2021.01.22~01.26

排气筒名称: FQ-001 废气排放口

处理设施: 活性炭+过滤棉

监测仪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型、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参考限值
1	排气筒高度	m	20			--
2	测点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827			--
3	烟气温度	℃	18.2	19.0	19.3	--
4	废气流速	m/s	10.4	10.5	10.6	--
5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标态)	9605	9681	9797	--
6	动压	Pa	96	98	101	--
7	静压	kPa	-0.13	-0.14	-0.14	--
8	锡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8.5
9	锡排放速率	kg/h	--	--	--	0.52
10	甲醛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25
11	甲醛排放速率	kg/h	--	--	--	0.43
12	酚类化合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100
13	酚类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	--	--	0.17
14	氯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
15	氯苯排放速率	kg/h	--	--	--	--
评价			合格			

ND 表示未检出

**表7-3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数据**  
(非甲烷总烃、四氢呋喃)

采样日期: 2021.03.08

分析日期: 2021.03.09~03.12

排气筒名称: FQ-001 废气排放口

处理设施: 活性炭+过滤棉

监测仪器: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EM-2072A、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型、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VA-5010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参考限值
1	排气筒高度	m	20			--
2	测点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827			--
3	烟气温度	℃	14.2	14.1	13.9	--
4	废气流速	m/s	7.6	7.7	7.9	--
5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标态)	7196	7317	7480	--
6	动压	Pa	53	55	57	--
7	静压	kPa	-0.01	0.00	0.00	--

8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2.49	1.23	2.77	--
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179	9.00×10 <sup>-3</sup>	0.0207	--
10	*四氢呋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
11	*四氢呋喃排放速率	kg/h	--	--	--	--
评价			合格			
采样日期: 2021.03.09			分析日期: 2021.03.10~03.12			
排气筒名称: FQ-001 废气排放口			处理设施: 活性炭+过滤棉			
监测仪器: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EM-2072A、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崂应 3012H 型、真空箱气袋监测仪器采样器 VA-5010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测试结果			参考限值
1	排气筒高度	m	20			--
2	测点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827			--
3	烟气温度	℃	16.9	16.2	15.6	--
4	废气流速	m/s	9.2	9.2	9.2	--
5	废气流量	m <sup>3</sup> /h (标态)	8680	8679	8681	--
6	动压	Pa	77	77	77	--
7	静压	kPa	0.02	0.01	0.01	--
8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2.29	0.39	0.47	--
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199	3.38×10 <sup>-3</sup>	4.08×10 <sup>-3</sup>	--
10	*四氢呋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ND	ND	ND	--
11	*四氢呋喃排放速率	kg/h	--	--	--	--
评价			合格			

ND 表示未检出

根据验收期间监测工况, 本次验收项目非甲烷总烃、四氢呋喃、甲醛、酚、氯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锡及其化合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 ②无组织排放

本次验收项目无组织废气数据见表 7-4、7.5。

表7-4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数据  
(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甲醛、酚类、氯苯类)

采样日期		2021.01.20						
检测项目		单位	锡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1.4	1.1	1.2	1.1	1.1	1.2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10.9	15.8	13.9	15.8	16.1	16.0
	湿度	%	43.7	41.8	42.7	41.8	41.4	41.0
	气压	kPa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上风向 O1#		mg/m <sup>3</sup>	ND	ND	ND	2.11	2.75	1.11
下风向 O2#		mg/m <sup>3</sup>	ND	ND	ND	2.03	0.75	0.70
下风向 O3#		mg/m <sup>3</sup>	ND	ND	ND	0.75	1.00	1.14
下风向 O4#		mg/m <sup>3</sup>	ND	ND	ND	1.04	1.66	1.44
参考限值			0.24			4.0		
评价			合格					
检测项目		单位	甲醛			酚类化合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1.4	1.1	1.2	1.4	1.1	1.2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10.9	15.8	13.9	10.9	15.8	13.9
	湿度	%	43.7	41.8	42.7	43.7	41.8	42.7
	气压	kPa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上风向 O1#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O2#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O3#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O4#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参考限值	mg/m <sup>3</sup>	--			0.080			
评价		合格						
采样日期		2021.01.21						
检测项目	单位	锡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4	2.1	2.5	2.1	2.1	2.2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9.9	14.7	15.0	14.7	15.0	15.1
	湿度	%	69.4	61.1	65.6	61.1	62.4	62.9
	气压	kPa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上风向 O1#	mg/m <sup>3</sup>	ND	ND	ND	0.84	1.43	3.18	
下风向 O2#	mg/m <sup>3</sup>	ND	ND	ND	1.73	1.41	0.94	
下风向 O3#	mg/m <sup>3</sup>	ND	ND	ND	1.50	0.94	0.70	
下风向 O4#	mg/m <sup>3</sup>	ND	ND	ND	0.45	2.83	0.70	
参考限值		0.24			4.0			
评价		合格						
检测项目	单位	甲醛			酚类化合物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4	2.1	2.5	2.4	2.1	2.5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9.9	14.7	15.0	9.9	14.7	15.0
	湿度	%	69.4	61.1	65.6	69.4	61.1	65.6
	气压	kPa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上风向 O1#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O2#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O3#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 O4#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参考限值	mg/m <sup>3</sup>	--			0.080			
评价		合格						
采样日期		2021.01.20						
检测项目	单位	上风向 O1#			下风向 O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1.4	1.1	1.2	1.4	1.1	1.2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10.9	15.8	13.9	10.9	15.8	13.9
	湿度	%	43.7	41.8	42.7	43.7	41.8	42.7
	气压	kPa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2-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3-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4-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4-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5-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4-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3-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参考限值		--						
评价		合格						
采样日期		2021.01.20						
检测项目		单位	下风向 O3#			下风向 O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1.4	1.1	1.2	1.4	1.1	1.2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10.9	15.8	13.9	10.9	15.8	13.9
	湿度	%	43.7	41.8	42.7	43.7	41.8	42.7
	气压	kPa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102.4
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2-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3-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4-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4-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5-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4-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3-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参考限值		--						
评价		合格						
采样日期		2021.01.21						
检测项目		单位	上风向 O1#			下风向 O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4	2.1	2.5	2.4	2.1	2.5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9.9	14.7	15.0	9.9	14.7	15.0
	湿度	%	69.4	61.1	65.6	69.4	61.1	65.6
	气压	kPa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2-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3-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4-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4-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5-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4-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3-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参考限值		--						

评价		合格						
采样日期		2021.01.21						
检测项目		单位	下风向 O3#			下风向 O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4	2.1	2.5	2.4	2.1	2.5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9.9	14.7	15.0	9.9	14.7	15.0
	湿度	%	69.4	61.1	65.6	69.4	61.1	65.6
	气压	kPa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101.7
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2-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3-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4-氯甲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4-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二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3,5-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4-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1,2,3-三氯苯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ND
参考限值			--					
评价			合格					

ND 表示未检出

表7-5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数据（四氢呋喃）

采样日期		2021.03.08			
检测项目		单位	*四氢呋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5	2.5	2.5
	风向	—	东	东	东
	气温	℃	10.1	10.5	11.2
	湿度	%	72.1	71.9	72.4
	气压	kPa	102.9	102.9	102.9
上风向O1#		mg/m <sup>3</sup>	ND	ND	ND
下风向O2#		mg/m <sup>3</sup>	ND	ND	ND
下风向O3#		mg/m <sup>3</sup>	ND	ND	ND
下风向O4#		mg/m <sup>3</sup>	ND	ND	ND
参考限值			--		
采样日期		2021.03.09			
检测项目		单位	*四氢呋喃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5	2.5	2.5
	风向	—	东	东	东
	气温	℃	9.3	9.8	10.3
	湿度	%	65.9	65.5	64.1
	气压	kPa	103.0	103.0	102.9
上风向O1#		mg/m <sup>3</sup>	ND	ND	ND
下风向O2#		mg/m <sup>3</sup>	ND	ND	ND
下风向O3#		mg/m <sup>3</sup>	ND	ND	ND
下风向O4#		mg/m <sup>3</sup>	ND	ND	ND

参考限值	mg/m <sup>3</sup>	--
评价		合格

ND 表示未检出

表7-6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排放监测数据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1.01.20				
检测项目 Test items		单位	NMHC (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1.1	1.1	1.2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15.8	16.1	16.0	
	湿度	%	41.8	41.4	41.0	
	气压	kPa	102.4	102.4	102.4	
车间门窗处 (05)		mg/m <sup>3</sup>	1.25	1.15	1.21	1.20
参考限值						6.0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1.01.21				
检测项目 Test items		单位	NMHC (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风速	m/s	2.1	2.1	2.2	
	风向	—	东南	东南	东南	
	气温	℃	14.7	15.0	15.1	
	湿度	%	61.1	62.4	62.9	
	气压	kPa	101.7	101.7	101.7	
车间门窗处 (05)		mg/m <sup>3</sup>	0.89	0.77	0.82	0.83
参考限值						6.0
评价		达标				

本次验收项目非甲烷总烃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限值,锡及其化合物、氯苯、酚、甲醛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源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 (3) 厂界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厂界噪声数据见表 7-7。

表7-7 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测量日期	测点序号		1	2	3	4
2021.1.20	测量结果 dB(A)	Leq(昼)	57.4	49.9	52.1	56.4
	标准限值 dB(A)	Leq(昼)	65	65	65	6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1.1.21	测量结果 dB(A)	Leq(昼)	59.3	52.9	52.5	57
	标准限值 dB(A)	Leq(昼)	65	65	65	6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本次验收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3类区标准。

## 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表7-8 污水（接管口）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排放口	污染物	日均排放浓度 (mg/L)		废水排放总量 (吨/年)	年排放总量 (吨/年)
		范围	平均值		
污水接管口 WS-001	CODCr	76~87	81.375	2218.4	0.1805
	SS	7~15	11.25		0.0250
	氨氮	8.25~8.84	8.5263		0.0189
	总磷	3.1~3.46	3.2725		0.0073
	总氮	9.55~11.8	10.6275		0.0236

表7-9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污染物	排放口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按实际负荷年排放 总量 (吨)
		范围	平均值			
非甲烷总烃	FQ-001	0.39~2.49	1.6067	0.0125	2000	0.025
四氢呋喃		ND	ND	/		0
甲醛		ND	ND	/		0
酚		ND	ND	/		0
氯苯		ND	ND	/		0
锡及其化合物		ND	ND	/		0

表7-10 污染物排放总量与控制指标对照表

类别	项目	实际排放总量 (吨/年)	总量控制指标 (吨/年)	是否达到总量 控制指标
废水	废水量	2218.4	7860	符合总量 控制指标
	CODCr	0.1805	2.4705	
	SS	0.025	1.33	
	氨氮	0.0189	0.076	
	总磷	0.0073	0.0095	
	总氮	0.0236	0.114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25	0.0271	符合总量 控制指标
	四氢呋喃	0	0.0003	
	甲醛	0	0.0012	
	酚	0	0.0024	
	氯苯	0	0.0012	
	锡及其化合物	0	0.0004	

## 3. 固体废物验收调查结果与评价

本次验收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塑料、废边角料、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生活垃圾、废劳保用品等。本次验收项目已妥善处理好各类固废，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详见表 7-10。

表7-11 本次验收项目固废实际调查情况表

产生 工序	固废 名称	属性	废物 编号	废物 代码	环评 预测量 (t/a)	实际 产生量 (t/a)	贮存 情况	风险 防控 措施	环评建议 处置方式	实际 处置 方式
去毛刺、水 洗	废塑料	一般 固废	61	/	0.02	0.02	桶装	/	回收公司 回收利用	废品回收单 位回收利用
冲压	废边角料		82	/	0.5	0.5	桶装	/		

检测（机壳、固定盖加工）	机壳、固定盖不合格品		61	/	0.25	0.25	桶装	/		
检测（端子、盖子加工）	端子、盖子不合格品		82	/	0.25	0.25	桶装	/		
废气处理	废过滤棉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1	0.1	袋装	密封保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2	2	袋装	密封保存		
树脂封装机擦拭	废抹布和手套		HW49	900-041-49	2	2	袋装	密封保存		
溴丙烷使用	废原料桶		HW49	900-041-49	0.08	0.08	/	/		
填充剂及硬化剂使用	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瓶		HW49	900-041-49	0.1	0.1	/	/		
清洗	溴丙烷废液		HW06	900-404-06	0.33	0.33	桶装	密封保存，下设防渗漏托盘		
冲床设备及工件擦拭	含油废抹布	一般固废	HW49	900-041-49	0.02	0.02	桶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99	/	23.75	23.75	桶	-		

以上调查结果表明：企业已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妥善收集和处置，基本符合环保竣工要求。

（1）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较原环评一致。

本次验收项目废物均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且装在容器及材质均满足强度要求，其中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抹布和手套采用密封袋保存，溴丙烷废液桶装加盖后密封保存，底部设置防渗漏托盘。

（2）本次验收项目危险固废收集堆放于固定场所，贮存场所满足《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中“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且贮存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设置标志牌及标签。并有视频监控、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3）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堆放于固定场所，贮存场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无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不露天堆放，且贮存场所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设置固体废物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4）本次验收项目按要求制定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并在危险废物转移时严格落实转移审批手续。

（5）本次验收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合理利用处置，其中一般固废由回收单位回收

利用，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抹布和手套、溴丙烷废液、废原料桶、废原料包装袋及包装瓶、溴丙烷废液委托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填埋。

综上，本次验收项目固废的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均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 4.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7-1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1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生态影响和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同时，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本次验收项目已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生态影响和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次验收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已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项目竣工后，已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
2	同意该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总量指标申请。	本次验收各类污染物排放量均没有超过总量指标。
3	废气、废水排放标准按前表核定执行。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废水排放标准均按总量表核定执行，经检测单位检测，废气、废水的排放均达标。
4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排放标准。	本次验收项目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经监测单位检测，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排放标准。
5	按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固体废物在厂区的堆放、贮存、转移等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的有关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本次验收项目已按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固体废物在厂区的堆放、贮存、转移等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的有关要求，无二次污染。
6	建立环境风险应急管理体系与环境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报告表环境风险分析篇章中的事故应急防范、减缓措施，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污染治理措施事故发生。	公司已建立环境风险应急管理体系与环境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报告表环境风险分析篇章中的事故应急防范、减缓措施，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污染治理措施事故发生。
7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本次验收项目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 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8	根据报告表推荐，全厂生产车间外 100 米范围，不得新建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本次验收中，全厂生产车间外 100 米范围，无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9	项目工程竣工后，按规定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已按照要求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 八、验收监测结论

### (1) 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经滤网过滤后，与冷却废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A 等级标准后，接入新城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水污染物中废水量、COD、SS、总氮、氨氮、总磷、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核定总量控制要求。

### (2) 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已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本次验收项目注塑、清洗、封装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注塑工序产生的四氢呋喃、酚、甲醛、氯苯经集气罩收集、焊接工序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经集气罩收集，以上收集后的气体由过滤棉吸附装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尾气于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四氢呋喃、甲醛、酚、氯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标准限值要求，锡及其化合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未被收集的废气，经车间通风后呈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限值；锡及其化合物、氯苯、酚、甲醛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源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公司生产车间外 100 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敏感环境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3) 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本次验收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4) 固废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废综合利用，危险固废委托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公司处置，含油废抹布同生活垃圾一并处置。固体废物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已参照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

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

####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表明：企业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6）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要求建设。**

该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基本能够按照“三同时”制度的要求来执行。建议通过环保“三同时”监工验收，并提出以下建议：

加强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的管理，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保养检修，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